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因实施回购离职股权激励对象的22000股限制性股票，公司总股本由17,827.2275万股减少至17,825.0275万股；注册资本由17,827.2275万元减少至17,825.0275万元。

以上公告信息刊登于2014年8月1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

